

# 行政法论文:我国部门行政法研究现状及其完善

作者：有故事的人 来源：范文网 www.wtabcd.cn/fanwen/

本文原地址：<https://www.wtabcd.cn/zhishi/a/169945662629112.html>

范文网，为你加油喝彩！

叶子才-弟子规全文诵读



2023年11月8日发(作者：创新创业作业)

行政法论文：我国部门行政法研

究现状及其完善

行政法论文：我国部门行政法研究现状及其完善

**摘要** 随着我国行政法治建设的推进和行政法学研究的

深入，部门行政法学逐渐成为行政法研究的热点问题之一，

值得关注。同时也应当清醒地认识到，我国部门行政法的研

究存在研究方法单一、研究领域过于集中、缺乏足够理论支

撑等弊端。因此，应当重视理论创新，突出部门行政法的特

色；同时，要不断拓展部门行政法的研究领域，与实践需要相契合；更为重要的是，部门行政法研究要以我国行政法治建设的实践为出发点和依归，解决真问题。

关键词 行政法 研究现状 完善途径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行政法学研究，无论是在研究范式上，还是研究方法等方面，都取得长足进步。在研究范式上，无论是以拓展政治生存空间为己任的政法法学，还是以行政法制实践为核心的立法法学，都开始逐步让位于在研究方法、研究对象等方面更加多元的社科法学。这就意味着行政法学已经逐步走向了“全方位、开放式、多元化”的发展

## 1研究热点初现

目前，我国部门行政法的研究，从出版的专著来看，主要集中除警察行政、医疗行政、军事行政外如下几个领域。

(1) 教育行政法。从田永诉北京科技大学案、刘燕文诉北京大学案开始，高等教育领域就逐渐纳入到行政法学研究之中，近期关于这方面的专著较多，主要有：李仁燕著《高校内部行政法律关系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金国华主编《教育行政法新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邢鸿飞、秦雪峰著《高校行政法治论》（中国方正出版社2007年版），高家伟主编《教育行政法》（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王敬波《高等教育领域里的行政法问题研

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7年版），吕艳辉、康琳娜《行政法视野下的高等学校学生管理权》（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等。

（2）海关和海事行政法。这方面的行政法学研究与海事法相互交叉，出现的论文较多，主要从行政法视角进行研究的专著有：严励主编《海关行政法》（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郑中义、李国平编著《海事行政法》（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张红编著《海关行政法》（中国商务出版社2007年版）等。

（3）经济行政法。这是一个范围不确定的研究领域，

诸如税务、自然资源、环境保护等，在相当部分以“经济行政法”为名的专著中均将其列入，驳杂而宽泛，这些著作主要有：关保英主编《自然资源行政法新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刘志坚《环境行政法》（兰州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曾金渊编著《税务行政法学》（安徽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吴建依《经济行政法理论与制度》（中国检查出版社2006年版），金承东《经济行政法》（法律出版社2008年版），周玉华《环境行政法专题研究》（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杨欣《民营化的行政法研究》（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年版），王克稳《经济行政法基本论》（北

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中国商业出版社《税务行政法理论与实务》（2003年版），朱淑娣《中国经济行政法治与国际化》（同济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宋功德《论经济行政法的制度结构》（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等。

（4）工商行政法、畜牧兽医行政法、农业行政法、卫生行政法、城市规划行政法、国家安全行政法等部门行政法学的研究专著。这些专著，从时间上来说，绝大多数是在2007年之后出版，研究视野宽广，多以实证研究为主要研究方法。结合国内高校行政法学方向的博士、硕士毕业论文，有相当数量是针对特定行政管理领域的特定问题进行深入细致地分析，可以说，部门行政法的研究已经初步成为行政法学研

究的热点问题之一。这与现代行政国家强调行政权的积极性、主动性进而导致行政权越来越深地介入到市场有关，与公共行政领域的不断拓展有关。

## 2 我国部门行政法研究存在的问题

在这种热闹喧哗的背后，仍然可以观察到我国部门行政法的研究存在诸多问题。

（1）研究方法单一，创新性和科学性不足。我国部门行政法的研究，除警察行政等少数领域外，普遍是将行政法的一般理论应用到具体行政管理领域，在研究方法上是逻辑

推理运用较多，如严励主编的《海关行政法》，全书由三篇十一章组成，其中包括海关行政主体、海关行政法律关系、海关抽象行政行为、海关行政程序等，与行政法教科书体系如出一辙；金国华主编的《教育行政法新论》，章节中主要有教育行政法关系、教育行政法原则、教育行政系统、教育行政执法、教育行政责任概述、教育行政救济等内容，实在看不出教育行政法的特殊性何在。实际上，与一般行政管理

行政管理领域相当繁杂，以国务院机构为例，国务院下属外交部、国防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公安部、监察部、民政部、水利部、商务部等27个部委；海关总局、税务总局、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质检总局等直属机构；信访局、粮食局、能源局、烟草专卖局等部委管理的国家局；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电监会等直属事业单位。一一比照，则可以发现，尚有诸多的行政管理领域未进入部门行政法研究范畴，教育行政法等领域的研究则较为集中，却主要是以高等教育为主，缺乏系统全面的理论阐释，这与我国实践中的迫切需要是相互脱节的。

（3）理论支撑不足导致在逻辑上不够周延，相互矛盾之处颇多。这方面主要可以通过两个问题来予以证明。其一是教育行政法领域，高等教育中哪些领域是行政管理问题，

哪些是民事关系，这一基本问题在理论上尚未阐述清晰，如果类推，则幼儿教育、小学教育、中等教育等领域问题更为

的研究领域？对于上述疑问，我国法学界尚未给出明确答案，需要理论上的深入探讨。

### 3 我国部门行政法研究的完善

针对我国部门行政法研究中存在的上述问题，本文认为，应当从如下几个方面加以完善。

(1) 注重理论创新，突出部门行政法的特色。部门行政法的研究不应当受限于行政法的一般理论，应当大胆突破创新，从我国实践当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出发，注重实证研究，以具体行政管理领域的特殊情况为研究重点，形成部门行政法研究的特色，这是部门行政法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所在。王湘军以行政法视角研究电信业的政府监管就是良好典范，该书从行政法的角度以实现政府对电信业的良好监管为目标，以政府监管权为主线，深入系统地研究电信业政府监管权之配置、运行与监督、政府监管电信业的正当性、监管机构、监管范围、监管手段、监管机制等问题。

(2) 不断拓展研究视野，形成相对完善的理论体系。

在现实的行政管理中，仍然有许多领域等待行政法学者的开

(3) 以实践为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行政法学是一门实践性和应用性很强的学科，部门行政法学，应当立足于实践，从我国法治建设进程中不断涌现的“新问题、新现象、新情况出发，积极探索新的出路和解决方法。”[7]

## 参考文献

- [1]何海波.中国行政法学研究范式的变迁.行政法学论丛，(11)：497-511
- [2]从中国知网和国家图书馆网站上所搜索到的行政法方向博士、硕士毕业论文为主要分析对象。
- [3]〔美〕肯尼思·F·沃伦.政治体制中的行政法(3版)，王丛虎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10-15；沈岿.公法变迁与合法性.“姜明安教授序”，法律出版社，2010
- [4]王保树，等.经济法原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
- [5]李昌麟.经济法基础理论.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
- [6]王湘军.电信业政府监管研究--行政法视角.知识产权出版社，2009[7]应松年，等.当代中国行政法(上卷).中国方正出版社，2005：10

## 健康教育教案-文明创建活动



更多 在线阅览 请访问 [https://www.wtabcd.cn/zhishi/list/91\\_0.html](https://www.wtabcd.cn/zhishi/list/91_0.html)

文章生成doc功能，由[范文网](#)开发